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  
2樓

承辦人：王小芬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C651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31348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321649525\_113D2332309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3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本土語文（客語文）輔導小組新進團員推薦甄選簡章」團員公開甄選，請貴校鼓勵符合資格之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國中本土語文（閩南語文、客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）輔導小組運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甄選作業相關時程摘述如下，其他甄選相關資訊請詳閱簡章：
  - (一)甄選方式：
    - 1、初試：採書面資料審核，資料初試通過後，將以電話通知參加複試。
    - 2、甄選複試：113年8月9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。
  - (二)甄選名額：客家語兼任輔導員3名。
  - (三)承辦學校聯絡窗口：永和國中李孟玲執秘（電子郵件：lemon.ie95g@gmail.com；電話：29218878分機701）。
- 三、檢附「113學年度新北市國中本土語文（客語文）輔導小組新



進團員推薦甄選簡章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市立國中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